

## 北京北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北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4年5月27日下午14:30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已于2014年5月22日以电子邮件和传真的方式发出通知和会议议案。应出席会议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傅乐民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变更公司移动通信转售业务覆盖范围的议案》

2013年12月26日，公司收到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简称“工信部”）《关于同意北京北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开展移动通信转售业务试点的批复》（工信部电管函〔2013〕548号），同意公司与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合作开展移动通信转售业务试点。2014年4月1日，公司与中国移动通信有限公司（简称“中国移动”）签署《移动通信转售业务合作协议》。公司现向工信部申请变更移动通信转售业务覆盖范围，增加中国移动为公司“移动通信转售业务”合作基础运营商。

特此公告。

北京北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五月二十七日